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单位负责人签名：王宇

填报人：王宇

联系电话：13088827500

目 录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
(三) 年底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1 -
(四) 年底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2 -
二、 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5 -
(一) 主要履职目标。	- 5 -
(二) 主要履职情况。	- 6 -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9 -
三、 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14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 14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14 -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 16 -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16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以下简称“我大队”）主要承担防火监督执法、灭火救援和社会救助等综合应急救援工作；负责日常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负责辖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负责辖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我大队为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的下属二级单位，原系正团级建制单位，下设二个中队。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大队担负着深圳市灭火和抢险救援等任务，致力于保障深圳市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以打造“专业素质高，作战能力强”的特勤队伍为目的，以为深圳提供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为年度目标。加强组织建设，筑牢党组织发展根基；始终把保障优先作为队伍战斗力生成的支撑，科学制定训练大纲，聚焦能打仗、打大仗、打胜仗；配齐配强通讯器材，全方位保障执勤训练；做好防火监督工作，指导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三）年底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大队严格遵循市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严格进行大队经费预算编报工作。同时，部门预算编制和分配符合部门职责、相关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根

据大队年度工作重点，按照“先谋事、后排钱”的原则编报2022年大队预算，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

2. 绩效目标及指标情况。

根据《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我大队全面梳理2022年度部门经费预算支出情况，并对当年所有批复项目进行自评价。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和《项目单位自评表》，我大队绩效目标编报完整、明确。

(四) 年底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 资金收支。

我大队2022年年初预算总收入1,340.03万元，基本收入418.88万元，项目收入635.89万元，自有资金285.26万元。

2022年年初预算总支出1,340.03万元，基本支出418.88万元，项目支出635.89万元，自有资金285.26万元。2022年我大队决算总支出1,175.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4.02万元，项目支出606.40万元，自有资金175.2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7.74%。

(2) 政府采购情况。

我大队2022年不涉及市财政政府采购，执行中央政府采购。中央政府采购项目共1项，为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食堂配菜服务项目。我大队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开展实施采购项目，依法对项目执行实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督，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3）财务合规性情况。

我大队认真贯彻落实市财政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按照支队印发的单位内部财务制度规范执行，加强内部管控，严格管理申报审批流程，提高项目监督管理力度。在实际工作中，我大队各处室及相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对资金支出情况进行申报审批管理，确保资金支出及其会计核算的规范性，杜绝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现象。

2. 项目管理情况。

2022 年度，我大队所有项目均在深圳市智慧财政系统进行申报、监控及自评等一系列工作。

（1）项目申报情况。

2022 年我大队年初申报基层日常事务管理经费、基层防灭火工作经费、小型工程类（非政府投资项目）和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经费四个项目，其余经费均为基本支出。上述项目的设立均已通过市财政局审批。

（2）项目招投标情况。

我大队 2022 年不涉及市财政经费保障项目招投标，中央政府采购涉及招投标项目共 1 项，为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食堂配菜服务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完成招标工作，2022 年 9 月 1 日与中标单位深圳市九连山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3）项目监督情况。

我大队按照《消防救援队伍基层单位财务管理规定（试

行)》等规定，实行经费管理责任制。本着厉行节约原则，编制符合实际的公务车运维、公务接待和营房修缮等预算金额，严格控制我大队行政消耗性开支。

根据《项目支出监控表》，我大队依法对预算执行实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督，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4) 项目验收情况。

我大队尚未出具专门的合同管理制度，因此没有关于验收的具体流程，但我大队会根据签订的合同内容，要求合作供应商提供相应佐证资料。

3. 资产管理情况。

2022 年度，我大队资产总额 3,471.81 万元，包括流动资产 340.78 万元，占资产总额 9.82%。非流动资产 3,131.03 万元，占资产总额 90.18%。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8,556.13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5,430.4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3,125.6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 99.83%；无形资产 7.02 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64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5.38 万元，占 0.17%。

2022 年我大队无资产出租出借及对外投资。

4. 人员管理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大队核定编制数 96 人，在编人数 89 人。劳务派遣人员 26 人，其中 8 人由南山区财政保障经费，8 人由市财政保障经费，其中 10 人由福田区财政保障经费。

5. 制度管理情况。

2022年，我大队紧紧围绕各项制度要求，紧抓内控工作，按规程严格执行每项细则。例如，《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预算支出标准汇编》、《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消防救援队伍基层单位财务管理规定(试行)》等有关内部制度。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 主要履职目标。

2022年，我大队主要履职目标有以下四点。

一是始终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加强党的建设，为消防救援事业高质量发展坚实组织战斗堡垒，持续深化党委“五个能力”建设，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融合”“两促进”，切实提升党委政治能力。把关定向的政治定力，打造引领事业发展的坚强领导核心。

二是牢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聚焦靶心，服务大局，加强执法监管，为消防救援事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消防安全屏障，全力推进“平安深圳”建设。

三是坚持对标应急救援“主力军、国家队”定位，积极适应“全灾种、大应急”职能任务需要，开展“房前屋后”建设，对已完成执勤车辆装备库模块化进行器材细化、加强对黑暗空间和狭小空间训练、针对性开展破拆训练、结合实际建设好各项房前屋后的设施，并开拓性创建VR六熟悉工作法，可用于日常重点单位六熟悉，演练，实战；开展专业级培训，形成常态化专业队培训及复训，夯实技能、理论、实战基础，高标准开展超高层建筑火灾扑救课题研究，攻关

高层建筑火灾扑救难题，积极探索重点单位驻训工作。

四是始终把保障优先作为队伍战斗力生成的支撑，坚持服务中心、固本强基，超前谋划、赶超发展，在经费保障、队站装备建设等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上实现大跨越。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坚持抓班子带队伍，政治保证更加坚强。

一是锻造过硬组织。着力加强党委班子“五个能力”建设，在党委班子引领下，大队今年涌现了一批先进典型集体和个人，其中，特勤大队部党支部、特勤大队二站团支部分别荣获支队“先进基层党组织”“五四红旗团支部”表彰；1人荣获总队“优秀党支部书记”表彰；3人分别荣获支队“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表彰；2人荣获区“优秀共青团员”，2人荣获支队“安保之星”。

二是突出党建引领。创设大队党刊电子杂志《使命》，按照“553”党建标准体系建设要求，创新推出党小组+专业队互促队建模式，“议防”“议训”党委会开到超高层建筑现场”等4项新机制工作法，被应急管理报、学习强国等5家媒体广泛报道。

三是强化教育实效。结合主题教育5个专题学习内容和“两会”“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事热点，扎实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有55篇教育类经验做法被总队、支队微信公众号；抓好特勤二站“两个经常性工作”试点抓建，创新经常性思想工作方法，编制《思想互助工作电子手册》，创新打造1个工作法，4个典型案例，有3个案例被编入总队《经

常性工作小故事 100 例》。

2. 坚持抓管理强内功，队伍保持高度稳定。

一是真管真严。今年以来累计开展督查 300 余次，酒精抽查 1900 余次，督促整改问题 23 个，组织全体指战员签订《严禁违规饮酒承诺书》等 300 余份，函请公安排查全体人员违法、涉黄、涉赌等共 106 人次，修订《政府专职消防员管理规定》和《政府专职消防员绩效考核办法》，全面抓好指战员和政府专职消防员队伍管理工作。

二是真防实控。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要求，抓好防护洗消工作，强化应急处突机制，动态跟踪人员情况，实现队伍三个“0”感染目标。

三是真情关爱。落实 14 项关爱指战员举措，培养出 4 名优秀代理指挥员，组织 6 名消防员参加学历提升计划，大力推进营房正规化软硬件建设，不断提升指战员的幸福感；同时积极协调福田区政府相关部门，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争取到 10 名专职消防员编制，解决了辖区专业救援力量不足的问题。

3. 坚持抓创新练本领，推进作战训练专业化。

一是稳步推进执勤训练规范化建设。完成大队指挥中心建设，落实大队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工作，严格落实岗位练兵制度、功能单元执勤训练体系运行工作机制，有效推进大队执勤训练规范化正规化建设进程。

二是强化“三支”灭火救援专业队建设。优化作战编成和训练，组织专业队到地铁等重点单位驻点训练，实现队伍

专业化和职业化的目标。

三是打造作战训练亮点。结合大队职能要求，研讨制定《深圳地铁非正常状况下人员疏散指南》；以深圳“智慧城市”建设理念为指引，对辖区重点单位进行3D建模，实现远程指挥作战功能。

四是加强专业能力培训。今年，大队组织救援潜水员、游泳教练员培训7人，安全员培训10人，通信装备操作培训9次，应急通信拉动10次。

4. 坚持抓防控广宣传，火灾形势持续平稳。

一是明确两个责任。压实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向重点单位发送消防工作提示函8份，签订承诺书12份、签收并公示责任状12份，召开集中警示约谈培训4次。

二是做好隐患排查。今年以来共检查单位497家，办理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业务36宗，发现隐患342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80份，作出行政处罚决定10宗，处罚金90500元；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重点单位进行安全评估，发现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247处；指导重点单位建立建强网格化消防巡查队伍，督促其自查自改，共计出动18538人次，检查8076次，整改隐患1060处。

三是加强联勤联动。密切与轨道交通分局的合作与联系，在重要节点联合开展专项检查行动，平时充分借助地铁车站消防民警协助大队查处消防安全隐患。

四是广泛消防宣传。打造1列地铁消防专列，利用全市13条地铁线路308个站点605个灯箱，张贴海报万余张，借

助 3 万余个显示屏滚动播放消防宣传视频，覆盖市民 533.6 万人次，各项工作得到人民日报等多家国家、省市级新闻媒体强势报道。

5. 坚持精细化管理，推动经费保障工作提质增效。

一是规范财政开支。优化财政支出审批流程制度，年度预算经大队领导办公会、党委会审批后执行，决算编审系统梳理细化决算要点，提升决算报表编报质量。

二是加强预算管理。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厉行节约、讲求效益”的原则，科学编报预算，合理安排经费支出，重点编制年度攻坚目标预算，达到序时预算执行率。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我大队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着力控制部门预算中的“三公”经费。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39 万元，实际支出 20.42 万元，经费控制率 52.35%，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 3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20.42 万元；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0.5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418.88 万元，支出 394.02 万元，经费控制率 94.07%。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率。

我大队第一季度支出 204.89 万元，第二季度支出 393.5 万元，第三季度支出 625.15 万元，第四季度支出 1,000.42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94.85%，本次预算执行率不包含自有资金执行情况。

（2）项目完成及时性。

我大队 2022 年度共有 4 个项目，4 个项目均在 2022 年计划时间内顺利完成。

（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在总队、支队党委及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大队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总书记训词精神为统领，紧紧抓住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的战略机遇，瞄准“防风险、保稳定、走前列”总目标，突出“喜迎二十大、全力保安全”主线，坚持“稳中精进、创新创优”总基调，“553”党建标准体系稳步夯实提升，“两个稳定”持续牢固，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呈现形稳势好、蓬勃发展的奋进之势，用蹄疾步稳、勇毅笃行的奋斗姿态团结带领队伍开创了新时代特勤消防救援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3. 效果性。

2022 年我大队主要成效有以下五点：

一是发挥党建统领作用，聚力组织提质增效。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深化“党委一线工作法”、“清单式工作法”，规范落实“七议”制度，研究审议重大议题 260 余项全部落实完成，“五个能力”、“三大工程”全面夯实建强，党建工作呈现全领域突破、整体性跃升态势。始终坚定不移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组织开展党委理论学习 33 次、读书班 12 次、专题研讨 13 次、课后学

习 40 余次、撰写心得体会 98 篇。我们深挖先进事迹，培树典型标杆，组织开展先进典型事迹报告会，积极塑造队伍先锋模范形象，涌现出总队级“先进基层消防站”、“优秀干部”，支队级“先进基层党组织”、“安保之星”等一大批先进典型，共 5 个集体、52 人次受到总队、支队及地方政府表彰。我们落实深入一线工作方法，主动下沉一线，落实蹲点助勤督导调研 110 次，制定“为民办实事”清单 16 项，切实做优力量配置、做实优待关爱。

二是坚持创新党建教育模式，推动教育多维覆盖。以多维推进、全面覆盖的党建教育模式作为队伍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全力推动教育内容体系化、优质化、特色化。常态化组织思想政治教育，邀请专家教授开展音乐党课、国学廉政课、二十大专题知识讲座等，开展一系列小快灵党建活动，55 篇教育类经验做法被总队、支队微信公众号刊载宣传。持续抓好特勤二站“两个经常性工作”试点，编制《思想互助工作电子手册》，创新打造 1 个工作法、4 个典型案例，携手文化馆、学校等签订《文化共建协议书》，深化“一队一特色”文体活动。因地制宜建成多元化心理健康服务中心“舒心驿站”，制定《特勤大队心理团辅箱考核方案》，邀请国家一级心理咨询师来队开展心理骨干培训 4 次。

三是坚持稳步推进正规化建设，规范队伍建设发展。以内务设置标准化、组织生活制度化、管理教育规范化、装备器材精细化为工作目标，以“利于战备、便于生活、规范有序、打造样板”为主线思想，积极开展正规化建设工作。持

续推进正规化建设“三年达标”创建活动，统筹推进大队“六个领域”、基层队站正规化建设，严格落实 28 项正规化规章制度，成立大队主官任组长的正规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重点打造特勤二站新营房正规化的软件和硬件建设，完成大队指挥中心、队站通信室和战例研讨室三位一体的新型通信值班室建设。深入队站开展正规化专项督导检查 23 次，每月开展正规化建设情况分析，确保队伍四个秩序正规有序，真正把精细化管理的标准立起来、落下去。

四是打造特勤尖刀队伍，推动能力提档升级。以应急救援“主力军、国家队”定位，积极适应“全灾种、大应急”职能任务需要，加快转型升级，全力打造专业精准的特勤消防救援队伍。围绕“两训两比”，制定《特勤大队岗位练兵奖惩方案》，开展岗位练兵考核 12 次，依托“房前屋后”区域一体化训练设施深化功能单元训练，开展岗位实战化训练 56 次，相关课题研讨 28 次。修订完善了多项灾害事故灭火救援预案，开展实战演练 42 次，圆满完成支队级前海世茂大厦超高层灭火救援实战演练，承担起国内消防救援最高难度的 2 个高空灭火救援课题科目。我们依托专业机构完成了《深圳地铁非正常情况下人员疏散指南》课题研讨，创新研发智慧消防指挥决策系统，1:1 对城市综合体和超高层建筑进行 3D 建模，接入建筑监控系统、消防自动化设施，实时查看内攻人员和建筑消防自动化设施运行情况，实现远程指挥作战功能。

五是做实安全风险防控，防范遏制火情事故。以“人民

至上、生命至上”为宗旨，聚焦靶心，服务大局，全力推进地铁和大型城市综合体消防安全建设。对 16 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履行监管职责，有效压实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重点单位进行消防安全评估，发现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250 余处，日常消防监督共检查 497 家单位，发现隐患 350 余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82 份，立案行政处罚 10 宗，完成行政许可安检 47 起。重要节点发送消防工作提示函（通知）8 份，签订承诺书 12 份、签收并公示责任状 12 份，召开集中警示约谈培训 4 次，集中培训 500 人次。我们通过联勤、联训、考核、比武等方式，指导重点单位建立建强网格化消防巡查队伍，共计出动隐患排查组 10852 组 18538 人次，检查地铁站、商店、办公场所等 8076 次，整改隐患 1060 处。打造消防安全专列，利用地铁 3 万个显示屏循环播放消防安全视频 82 万条，定期组织地铁员工、商铺租户观看消防安全视频，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180 余次。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大队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2 年度，我大队对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中的两项满意度指标做了满意度问卷调查。一是消防员对大队伙食满意度问卷调查，平均满意度为 96.6%。二是游泳培训及技能培训等培训问卷调查，平均满意度为 97.07%。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严把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关，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对每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审核，严把质量关。

二是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强化过程管理。根据市财政相关文件，年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上报，核实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及时发现和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三是坚持目标导向，认真开展绩效评价。

四是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得到充分运用。将绩效运行监控情况、绩效自评和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的安排相挂钩。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一是个别项目绩效指标的实际完成值远超过其设定的年度指标值，未能全面体现财政资金支出应有绩效。例如二级项目“小型工程类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数量指标为“营房维修次数”，年度目标值为“ ≥ 12 次”，实际完成值为“25 次”。

二是我大队 2022 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8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8.25%，偏高。

三是我大队 2022 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418.88 万元，支出 394.02 万元，经费控制率 94.07%，略高。

四是季度预算支出计划不合理，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19.43%，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37.31%，第三季度预算执行

率为 59.27%，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4.85%，第一、二、三季度预算执行力度偏低。

2. 改进措施。

一是我大队 2023 年将持续关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学习指标填报方法，按照要求完成相关工作。对预算编报人员开展预算绩效编制相关培训并进行全程指导；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对每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审核，完善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绩效。

二是我大队下辖二个队站，队站根据执勤训练规范化建设工作要求，需划分灭火冷却、破拆搜救、机动供水、举高作业、危化处置、排烟保障、照明保障、药剂保障、供气保障、维修保障、油料保障、餐饮保障、医疗保障、运输保障共 14 种单元，一个队站按照最低标准配置需 46 人，两个队站最低标准共需 92 人，我大队下辖两个队站实在编人数 82 人。合理控制编外人员人数。

三是我大队 2023 年度将持续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开支，减少非刚性支出。

四是我大队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支出力度。认真落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要求各处室及下属队站严格做好月度支出计划，制定计划时深入了解各项目周期、进度款支付条件，确保计划可推动可执行。并向预算跟踪监管、预算执行分析以及预算绩效评价等管理深度突破，从而形成与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的科学规范措施。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今后工作中，我大队将加强财务专业培训，提升大队相关人员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及资产管理等相关专业能力。加强预算、绩效编制，严控入口关。成立预算、绩效编审专班，对预算编报人员开展系统培训并进行全程指导；加强绩效运行监控，严控过程关。按季度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施双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大队参照市财政局发布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设计制定了《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根据该框架评分标准，结合我大队工作实际，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6.9**分（详见下表）。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6.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4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资产管理	3				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5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末支出进度）	4.9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6			
合计	100	-	100	-	100	-	-	96.9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